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长军先生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徐长军	是	130	3.40	0.12	否	否	2023/8/17	2024/8/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无锡朴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40.266	11.52	4744	4744	37.53	4.32	0	0	0	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无锡群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4.542	3.49	1050	1050	27.45	0.96	0	0	0	0
徐长军	3828.6207	3.49	1295	1425	37.22	1.30	1425	100	1623.22	67.53
无锡杰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9.6126	2.81	0	0	0.00	0.00	0	0	0	0
无锡曦杰智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4.6277	2.43	0	0	0.00	0.00	0	0	0	0
无锡易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4.5519	2.63	0	0	0.00	0.00	0	0	0	0
无锡富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2.334	0.90	0	0	0.00	0.00	0	0	0	0
无锡羲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8.604	0.53	0	0	0.00	0.00	0	0	0	0
无锡道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526	0.38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30902.6849	28.17	7089.00	7219.00	23.36	6.58	1425	19.74	1623.22	6.85

注：表中股份限售为高管锁定股。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30902.6849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8.17%，累计质押股份数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3.36%。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